

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臺中國家歌劇院招標公告

主旨：辦理「113年、114年臺中國家歌劇院『歌劇院時刻』編輯企劃暨設計勞務採購案」第2次公開招標(經公開評選)

依據：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規定辦理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 廠商資格及所需證件：

- (一) 廠商資格證件審查表(請依機關所附件之格式)
- (二) 政府主管機關核發之廠商登記或設立證明
- (三) 稅捐機關最近一期納稅證明
- (四) 廠商信用證明：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一年內無退票記錄之金融機構證明文件
- (五) 足額押標金：支(匯)票、現金或匯款繳納收據
- (六) 標價清單
- (七) 投標標價清單
- (八) 招標投標及契約文件
- (九) 投標廠商聲明書
- (十) 查詢押標金保證金相關資料同意書
- (十一) 切結書
- (十二) 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

(交易或補助對象非屬公職人員或關係人者，免填此表)

- (十三) 服務建議書紙本1式2份及電子檔(USB隨身碟)1份

二、 採購金額：新臺幣4,400,000元整(含稅)

- (一) 預算金額：新臺幣2,200,000元整(含稅)
- (二) 機關保留向得標廠商增購及後續擴充之權利，後續擴充期間一年，並以一年為限，其後續擴充預算為2,200,000元整(含稅)。

三、 領取投標資料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領取日期：公告日起至民國(下同)113年4月24日(三)下午17時00分止。
- (二) 領標費(圖說費用)：
招標文件以乙份新臺幣100元整計收。
- (三) 領取方式

電子領標

1. 完成領標費用繳費後，請領標廠商將「**公司名稱、統一編號、聯絡地址、負責人、業務代表、連絡電話及繳費證明**」以電子郵件寄至 dorawu0926@npac-ntt.org。資料確認正確後，機

關將回傳電子招標文件。

2. 電子領標費用帳戶

金融機構帳號：台新銀行市府分行(8121053)

戶名：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臺中國家歌劇院

虛擬帳號：98129420200207

(四) 若開標日前未完成領標作業，投標廠商需於開標日起算5個工作天內，繳交領標費用及逾期費用共計新臺幣400元整。未於期限內繳交則將視為不合格廠商，不予為決標對象。

四、押標金繳納金額及期限

(一) 押標金金額為新臺幣66,000元整。

(二) 押標金應由廠商以金融機構簽發之支票、本票或現金繳納，並應將票據或繳納收據正本裝入投標標封（押標金封）。

(三) 押標金繳納期限：截止投標期限前繳納。

(四) 受款人：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臺中國家歌劇院。

受款人全銜勿填寫任何簡體字、異體字。

(五) 押標金若以現金繳納者，應於截止投標期限前採匯款方式匯入

金融機構帳號：台新銀行市府分行(8121053)

戶名：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臺中國家歌劇院

虛擬帳號：98129420200207。

五、投遞截止日期：

(一) 標函封面應標明投標廠商名稱、統一編號及地址，於113年4月24日(三)下午17時00分以前，以限時掛號或專人送達機關。請廠商自行估計郵遞時間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(二) 送達地點：

1. 辦公時間至機關行政管理部(歌劇院B1地下層行政管理部辦公室)

2. 辦公時間外或例假日，為歌劇院地面層7號門警衛室

六、公開招標時間及地點：

投標廠商須提出本公告事項一列資格證件供第一階段資格審查，經審查合格後始得參與第二階段評選作業。

(一) 開標時間：113年4月25日(四)上午10時30分(逾時不得入場)

(二) 開標地點：臺中市西屯區惠來路二段101號臺中國家歌劇院

(三) 開決標程序：依國家表演藝術中心採購作業實施規章之規定辦理

七、其他應注意事項：

(一) 本案如有任何疑問請聯絡04-2251-2333分機5723 巫珮羽小姐。

(二) 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自公告日起3日內(並最晚於截止投標前一日)具名以書面向招標機關請求釋疑。

(三) 機關以書面答覆前條釋疑廠商之期限：投標截止日期前1日答覆。

(四) 本案開標採公開招標並以公開評選方式評選出合格優勝廠商即決標

備註：一、詳餘本案其他相關文件。

二、如遇本市宣佈停止上班時，本招標案各項日期均順延之。